

广西丰林林业有限公司营林环境监测结果公示

我公司通过对营林生态环境及营林社会影响情况进行监测,结果显示,我公司的营林活动对环境的保护起着良好的促进作用,实现了环境、社会、经济效益的统一。

一、社会影响方面

对于社会影响的监测主要为对林场当地社区、乡镇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随机抽样进行问卷式或访谈的社会调查。

1. 我公司重视当地社区关系与尊重劳动者的权利,2015年6月-2016年5月未与当地社区居民发生纠纷。
2. 目前公司为当地社区村民提供较多的就业机会,雇佣的作业人员大部分为广西本地人,促进了当地社会和谐发展。

二、环境影响方面

环境影响监测主要是通过专项监测(土壤监测、固定样点、新造林存活率),管理人员的日常监测情况(主要是营林及生产作业),公众访谈及社会调查等方式进行,结果如下:

1. 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主要表现在施肥、整地、除草剂及施工产生的生活垃圾方面。
2. 为了减少各作业项目产生的各种不利影响,公司已采取必要缓解措施,对于施肥的林地进行了土壤监测。
3. 2015年6月-2016年5月未发生森林火灾及森林病虫害。
4. 2015年6月-2016年5月从固定样点监测到林下植被和动植物未发生变化。
5. 2015年6月-2016年5月监测到有22个地块道路因雨水冲刷发生塌方,已及时对发生塌方和水土流失的路面进行了日常维修。
6. 在生产预算中在肥料和除草剂的使用上已逐年降低因林业生产所产生的各种不利的环境及社会影响,同时调整了肥料配方,将肥料有机质含量从5%提升到20%。

三、采伐及新造林更新情况

1. 2015年FSC经营区完成新造林7998.4亩,平均保持率95%,平均树高3.1米。
2. 2015年6月-2016年5月完成新造林面积9255亩,抚育面积137,897亩。
3. 2015年6月-2016年5月完成2010.7亩采伐面积的申请,蓄积量14984立方米,出材量12276立方米。

四、其他

1. 落实责任制,紧抓安全管理工作,无责任事故发生。
2. 结合自治区对“美丽广西.清洁乡村”活动部署,结合我公司开展FSC森林论证工作要求,积极的贯彻《广西丰林林业有限公司废弃物处理程序》,对现场施工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保持林地内的环境卫生。

广西丰林林业有限公司
2016年6月8日